**选房告知书**

致：尊敬的选房人  
 感谢您参与本次选房活动。为确保选房过程顺利，请您仔细阅读以下内容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则：  
 一、选房基本信息  
 项目名称：招商海月花园安居房项目  
 选房时间：2025年6月20日（上午11时开始）  
 选房地点：三亚市崖州区振州路崖州湾科技城客厅  
 选房范围：本次可选房源共【30】套，具体房源信息详见《选房公告》。  
 二、选房资格确认  
 已通过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公示的轮候名单，且登记选房成功的轮候人，以《选房登记结果》公布信息为准。

参选现场需携带材料：本人身份证原件、选房告知书、授权委托书等。

1. 选房规则

（一）选房顺序按公示的轮候顺序依次选房或按现场摇号顺序进行选房，每人选房限时三分钟。

（二）已登记选房申请且纳入选房名单的轮候人，如未按选房公告到现场选房的，或现场未确认房号的，则取消本次轮候资格。存在前述情形的，如需再次申报科技城安居房，则需在选房当日（含）起180天后再次提交轮候申请。

（三）选房人在选房成功后，自选房之日（含）起60天内提交复审材料，如在60天内未提交完整材料通过复审的，则视为逾期未进行复审并放弃认购房源，房号将自动释放回可选房源中。存在前述情形的，如需再次申报科技城安居房，则需在逾期当日（含）起180天后再次提交轮候申请。

（四）房源选定后，房号不可进行调换，各单位不得受理科技城安居房调换申请。  
 四、选定确认  
 房源一经选定，不得更改，须当场签署《选房确认单》；

委托选房的，受托人签署的文件、作出的决定，委托人均予以承认，并自愿承担因委托事项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；未到场选房或未确认房号者，视为自动放弃选房资格。  
 五、特殊说明  
 若心仪房源已被选，您需在剩余房源中重新选择或放弃；选房期间须遵守现场秩序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。  
 六、后续流程  
 签约要求：选定房源后，需在现场【1】小时内完成《选房确认单》及《认购书》的签署，并执行签署内容。  
 违约责任：未按时签约或违约的，房源将被收回。  
 七、重要提示  
 房源信息（如面积、价格、朝向）以现场公示为准，请提前实地考察；如委托他人代办，需提供《委托书》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；  
 如有疑问，请及时联系科技城住房保障咨询电话：0898-88820660转8777。  
 请您务必准时到场，未按《选房公告》到场要求，视为自动放弃选房资格！

本人已知晓上述内容，并确认无异议。（手写该句话并按手印）

承诺人（签字按手印）： 年 月 日

身份证号码：